证券代码:000620　证券简称:新华联　公告编号:2014-106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科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瑞集团”)的股份减持告知函:2014年12月10日至12月15日,科瑞集团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8,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70%。本次权益变动后,科瑞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76,365,6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789%,不再是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科瑞集团	大宗交易	2014年12月10日	6.30	1,300,000	0.0814%
		2014年12月11日	6.49	2,600,000	0.1627%
		2014年12月15日	6.42	5,000,000	0.3129%
合计				8,900,000	0.557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科瑞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85,265,685	5.3359%	76,365,685	4.77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5,265,685	5.3359%	76,365,685	4.77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承诺履行情况

科瑞集团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自公司本次新增股份发行结束后,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首个交易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其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4年7月18日,上述股份锁定期满,科瑞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解除限售。截止本公告日,科瑞集团的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三、备查文件

科瑞集团的股份减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0620　证券简称:新华联　公告编号:2014-105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的函告:

2014年12月12日,新华联控股将其于2012年11月23日质押给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的100,000,000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新华联控股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054,337,608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5.98%。其中质押状态股份合计63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49%。

特此公告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0533　证券简称:万家乐　公告编号:2014-049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2月16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刘永霖先生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刘永霖先生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刘永霖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刘永霖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在未聘任新董事会秘书期间,暂由公司副董事长黄志雄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副董事长黄志雄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7-22321229

传真:0757-22321237

邮箱:huangzx@macro.com.cn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顺峰山工业区

公司及董事会对刘永霖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33　证券简称:万家乐　公告编号:2014-048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东股份质押解除以及重新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12月17日,本公司收到第二大股东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信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陈村信达")《告知函》,称陈村信达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的32,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城支行,为其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2014年12月12日,该笔贷款到期,陈村信达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该部分股份的质押手续,并再将该部分股份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城支行,为之前的贷款续贷。质押登记日为2014年12月12日,质押期限为1年。

截止本公告日,陈村信达持有本公司股份99,206,0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36%,累计已质押的股份数为7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4%。

特此公告。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股票简称:胜利股份　股票代码:000407　公告编号:2014-074号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担保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山东省塑料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塑集团")互相提供不超过一亿元授信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与山塑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互相提供不超过1亿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三年(具体见公司与山塑集团互保协议及公告)。

公司今接山塑集团通知,山塑集团以其控股子公司青岛通用塑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通用塑料")向银行申请,本公司按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互保协议提供质押担保的2,000万元银行借款,获得银行批准,借款期限一年。青岛通用塑料以其持有的30亩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提供抵押反担保,同时其控股股东山塑集团及山塑集团第一大股东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青岛通用塑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5月10日,注册地点:青岛市北区鞍山路32号,注册资本:101.50万元,法定代表人:赵静,经营范围:批发、零售:塑料制品、塑料原料及辅助材料。该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山塑集团持有其60.60%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2. 财务状况

根据青岛通用塑料提供的相关资料: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365.81万元,负债总额4,247.53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4,247.53万元),净资产118.28万元,营业收入1,487.36万元,利润总额-55.98万元,净利润-55.98万元,无其他或有事项。截至2014年10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787.90万元,负债总额736.27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736.27万元),净资产51.63万元,营业收入2,066.62万元,利润总额-66.65万元,净利润-66.65万元,无其他或有事项。

三、担保内容及反担保措施

本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互保协议,为青岛通用塑料向银行申请的2,000万元贷款以存单质押方式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青岛通用塑料以其持有的30亩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抵押反担保,此外,山塑集团及山塑集团第一大股东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其中山塑集团第一大股东将其持有的山塑集团2000万股股权(占山塑集团股权的20%)质押给本公司,已办理工商质押登记手续。根据山塑集团提供的审计报告,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山塑集团母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337,485.47 万元,负债总额220,433.59 万元,净资产117,051.88 万元,营业收入504,151.48 万元,利润总额12,461.52 万元,净利润10,260.90万元。

四、担保余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为山塑集团提供担保的2,000万元贷款山塑集团已偿还完毕。目前公司为山塑集团或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正在履行的银行贷款担保5,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及风险提示

公司为山塑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已按上市公司相关规定履行了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和上市公司披露程序。

山塑集团的银行贷款目前存在展期或续期行为,本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存在担保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同时,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被担保方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督促其到期及时偿还贷款,并对担保事项予以持续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14-063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会议未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12月17日下午2: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网络投票表决时间为2014年12月16日—12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16日15:00至2014年12月17日15:00。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3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36,454,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7.552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36,44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7.550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数14,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22%。除梁社增及其一致行动人日喀则市世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外,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在5%以下(以下简称为"中小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经过半数董事推举董事严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436,454,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14,5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贵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2、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3、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14-97号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北大医疗产业基金与新里程医院集团等签署《股份购买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为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北京北大医疗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北大医疗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共同发起的基金对新里程医院集团进行投资。鉴于该基金出资及设立尚需进一步协商,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后续具体实施还需交易各方履行相应审议程序,相关事项能否审议通过及通过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3、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情况简述

(一)协议基本情况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医药","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北京北大医疗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肿瘤医院管理公司")、北京北大医疗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医疗产业基金")于2014年12月17日与新里程医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医院集团")、新里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投资集团")、New Enterprise Associates 13, L.P.、NEA Ventures 2011, Limited Partnership (以下统一简称"恩颐资本")、中国健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健康")签署《股份购买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肿瘤医院管理公司、北大医疗产业基金拟共同发起基金,由该基金依法通过境外投资方式出资约41,228,572美元,通过向新里程医院集团增资及购买新里程投资集团、恩颐资本、中国健康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新里程医院集团股份,获得新里程医院集团65.00%股权。

(二)审议程序

本次签署的协议,对公司控制的子公司肿瘤医院管理公司投资金额未作约定,因此本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上述协议涉及事项的进展情况按决策权限提交公司相关决策机构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协议的签署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北大医疗产业基金受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后续具体实施,公司将按照关联交易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进行关联交易信息披露。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北京北大医疗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科学园路8号院8号楼212

法定代表人:李国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营业执照号:110114016557355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98号中关村方正大厦

经营范围: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下列业务:1、发放贷款;2、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或金融衍生品交易;3、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4、对除被投资企业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

北大医疗产业基金成立于2013年,注册资本金100,000,000元,是从事股权投资业务的专业平台。最近一期会计期末(2014年9月30日)北大医疗产业基金(未经审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566.12万元,净利润人民币301.75万元,净资产人民币10,301.75万元。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新里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New Journey Investment Group Ltd.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维京群岛

主要办公地点:英属维京群岛罗德城托尔托拉维京岛海外机构中心

主营业务:投资及投后管理

新里程投资集团专注于医疗健康产业的投资、管理和咨询顾问服务,拥有经验丰富的、国际化的医院管理专家团队、长期从事中国医改和发展研究并具有重要贡献的顾问团队、长期从事临床医疗服务的专业团队。

2、中国健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China Health Industrial Investments Group Ltd.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香港

主要办公地点:香港葵涌金地大厦144-150大连排道,单元楼二期19层

主营业务:医疗投资

中国健康创立于1997年,是一家注册于香港的健康产业投资集团。主要管理者与投资人在策略投资、资产管理、医药电子商务、医药分销等领域具有丰富的本土化经验,发起及创立了海虹医药控股、电商红孩子、贝森资本等知名企业。

3、恩颐资本

(1)恩颐基金13

企业名称:New Enterprise Associates 13, L.P.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

注册地:维京群岛

主要办公地点:开曼群岛大开曼群岛乔治城南堂街Ugland楼C /O梅普尔斯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投资

(2)恩颐价值基金2011

企业名称:NEA Ventures 2011, Limited Partnership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

注册地:美国

主要办公地点:美国威尔明顿奥兰治街1209号

主营业务:投资

恩颐资本创建于1977年,累计募集14个基金,专注投资于三大核心业务领域:医疗健康产业、信息科技产业、能源发展产业,具有丰富的国际化、专业化、市场化支持与服务经验。

四、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新里程医院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New Journey Investment Group Ltd.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开曼

主要办公地点:开曼群岛大开曼岛乔治城福特街赫尔墨斯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医疗投资

主要股东:新里程投资集团、中国健康、恩颐资本

新里程医院集团为恩颐资本、中国健康、新里程投资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Century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在开曼共同投资设立的为服务于中国医疗市场的医疗产业投资平台,旗下拥有北京新里程肿瘤医院有限公司及新里程智慧(北京)国际医疗技术有限公司等。

北京新里程肿瘤医院有限公司是由新里程医院集团与北京大学肿瘤医院共同合资成立的中外合资肿瘤专科医院(营利性医疗机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核定床位150张,一期建筑面积12,000平米,开放床位约100张(试运营中);二期预计2015年6月投入运营,设立床位约50张。

五、协议主要内容

1、肿瘤医院管理公司、北大医疗产业基金拟共同发起基金。

2、由肿瘤医院管理公司、北大医疗产业基金共同发起的基金出资15,000,000美元购买中国健康所持股权、出资13,200,000美元购买恩颐资本所持股权、出资3,600,000美元购买新里程投资集团所持股权;出资9,428,572美元对新里程医院集团进行增资。

3、协议金额41,228,572美元(四舍五入)。

六、协议签署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一直致力于打造肿瘤特色产业链,在不断夯实并丰富肿瘤药物品种的同时,寻求在肿瘤治疗服务领域的进一步产业链延伸。

公司本次参与签署《股份购买协议》,有利于公司与国内外的优质医疗投资者建立合作关系,优势互补,储备优质医疗服务资产,并取得在医疗领域更多的拓展机会。

公司在年初战略制定时已确定公司将抓住医疗服务业发展的良好机遇,实现在医疗器械、医院等医疗服务领域的布局的战略方向。本次协议签署,是公司既定战略的逐步兑现,将加快公司在肿瘤医疗领域的产业布局与发展,有助于公司全面打造肿瘤治疗产业链。上市公司亦可通过医药流通、耗材配送等,与新里程肿瘤医院形成协同效应,提升公司的整体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本协议的签署对本公司2014年度的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名称:北京城建　编号:2014-67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核实,不存在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14年12月15日、12月16日、12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其它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函证确认,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承诺未来3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17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相关规定,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2014年12月17日起,本公司以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对旗下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因特殊事项而停牌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股票宏源证券(证券代码000562)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同时根据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原则,本公司对旗下管理的国投瑞银瑞和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及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有的上述股票也进行估值调整,并对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有的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当日份额净值的基础上考虑上述股票的调整因素进行估值。

鉴于宏源证券(证券代码000562)已于2014年12月10日发布《关于公司股票连续停牌直至终止上市、实施换股吸收合并的公告》,该股票自2014年12月10日起开始停牌,此后将进入现金选择权派发、行权申报、行权清算交收阶段,不再交易,直至实施换股后,转换成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及挂牌交易,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上述股票换股完成后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同时对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按照估值日的净值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8日

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场内交易价格波动的提示性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923,场内简称:100ETF,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4年12月15日、12月16日、12月17日连续三日场内交易价格累计涨幅达到33.09%。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发表如下重要声明:

1、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2、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3、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与其基金份额净值密切相关,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份额净值。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8日

(上接B21版)

了减少并规范实际控制人、交易对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确保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淮峰、交易对方出具了《关于规范与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交易对方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分享星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鹏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淮宁峰承诺:

1、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分享星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鹏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淮宁峰将善意履行作为金磊股份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金磊股份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金磊股份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分享星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鹏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淮宁峰将不会利用其作为金磊股份股东的地位谋求金磊股份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其在正常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磊股份及金磊股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分享星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鹏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淮宁峰为天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分享星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鹏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淮宁峰将善意履行作为金磊股份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金磊股份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金磊股份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分享星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鹏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淮宁峰将善意履行其与金磊股份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分享星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鹏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淮宁峰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金磊股份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金磊股份造成损失,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分享星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鹏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淮宁峰作为金磊股份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和撤销。

截至目前,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五、交易对方之间关联关系的承诺

北京应美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美影视”)股东为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分享星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鹏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淮宁峰作为金磊股份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和撤销。

截至目前,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六、关联方之间关联关系的承诺

(一)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承诺

本公司作为股东,就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各股东之间关联关系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本公司作为股东,就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各股东之间关联关系作出如下承诺:

曾映雪是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同时是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因此,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除此之外,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本公司作为股东,就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各股东之间关联关系作出如下承诺:

曾映雪是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同时是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因此,天津广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天津嘉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除此之外,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天津分享星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本公司作为股东,就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各股东之间关联关系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本公司作为股东,就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各股东之间关联关系作出如下承诺:

1、杭州凯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同时是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因此,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2、徐永红是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创新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派代表;同时是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凯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派代表与法定代表人;同时是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凯泰长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派代表与法定代表人。因此,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除此之外,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本公司作为股东,就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各股东之间关联关系作出如下承诺:

1、杭州凯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同时是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因此,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2、徐永红是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创新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派代表;同时是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凯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派代表与法定代表人。因此,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除此之外,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本公司作为股东,就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各股东之间关联关系作出如下承诺:

1、杭州凯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同时是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因此,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2、徐永红是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创新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派代表;同时是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凯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派代表与法定代表人。因此,浙江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凯泰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除此之外,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本公司作为股东,就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各股东之间关联关系作出如下承诺:

北京华创盛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同时是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因此,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除此之外,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九)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承诺

本公司作为股东,就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各股东之间关联关系作出如下承诺:

北京华创盛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同时是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因此,天津华景光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北京华创盛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

除此之外,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十)深圳市鹏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

本公司作为股东,就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各股东之间关联关系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与完美影视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六、关联水永、池宇峰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承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乐永久”)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了保护上市公司的合法利益及其独立性,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快乐永久郑重承诺,将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并具体承诺如下:

1、人员独立

(1)保证金磊股份(包括金磊股份的下属公司,下同)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金磊股份专职工作,不在快乐永久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括金磊股份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关联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快乐永久及其关联企业领薪。

(2)保证金磊股份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快乐永久及其关联企业兼职或领取报酬。

(3)保证金磊股份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快乐永久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2、资产独立

(1)保证金磊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金磊股份的资产全部能处于